

对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过认真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并对公司经营情况、内控制度和审批程序等进行了必要审核，我们认为：

1、公司目前自有资金相对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理财投资，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该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能够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对投资理财事项执行有效的决策、管理和监督，且公司财务内控制度较为完善，能有效规避理财风险，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

独立董事

刘汝林_____ 韩凤岐_____ 祝卫 _____

2014 年 8 月 14 日